同城租房租赁合同 出租房屋租赁合同(通用9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同城租房租赁合同篇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规定,甲方双方经平等协商,就租赁事宜签订本合同。:

第四条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出租方将房屋交给承租方后,承租方的装修及修缮,出租方概不负责。如承租方不再使用出租方的门市后,承租方不得破坏已装修部分及房屋架构。

第五条各项费用的缴纳

- 1、物业管理费:承租方自行向物业管理公司交纳。
- 2、水电费:由承租方自行缴纳,。
- 3、维修费:租赁期间,由于承租方导致租赁房屋的质量或房屋的内部设施损毁,包括门窗、水电等,维修费由承租方负责。
- 4、使用该房屋进行商业活动产生的其它各项费用均由承租方缴纳,其中包括承租方自已申请安装电话、宽带、有线电视等设备的费用。

第六条在租赁柜台经营活动中,出租方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必须制作租赁柜台标志并监督承租方在承租的柜台或者场地的明显处悬挂或者张贴。
- 2、监督承租方遵守经营场所内的各项规章制度,对承租方违反法律法规和损害消费者权益的行为要及时报告有关部门。
- 3、不准将柜台出售给与柜台原有经营范围不符或反向的承租 人。
- 4、违反城市规划及城市管理规定,擅自在商店门前或占道设置的柜台,禁止出租并予以撤销。
- 5、不准为承租方提供银行帐号、票证和服务员标牌。

- 6、不准为承租方非法经营提供方便。
- 第七条在租赁柜台经营活动中,承租方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不得超出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
- 2、必须在承租柜台或者场地的明显处悬挂或者张贴租赁柜台标志。
- 3、不得私自转租、转让承租的柜台,不得以出租方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
- 4、文明经营,礼貌待客,出售商品时,要明码标价,出售商品后,要向消费者提供正式的销售凭证。
- 5、不得销售假冒伪劣商品和腐烂变质、有损健康的食品,不得销售无厂名、厂址的商品以及从事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损害消费者权益的活动。
- 7、禁止转借、出卖、出租和涂改租赁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
- 8、自觉接受工商、税务、物价、卫生、城市管理等部门的监督检查,服从出租方的指导与管理,执行营业场所管理的有关规章制度。
- 第八条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 1、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承租人出卖房屋,须在3个月前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 2、租赁期间,承租方如欲将租赁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必须事先书面向出租方申请,由第三方书面确认,征得出租方的书面同意。取得使用权的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承租方,享有原承租方的权利,承担原承租方的义务。

第九条违约金和违约责任

1、若出租方在承租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或租给他人,视为出租方违约,负责赔偿违约金元。
2、若承租方在出租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 视为承租方违约,承租方负责赔偿违约金元。
3、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应支付违约金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损坏的,还应负责赔偿。
第十条续租
1、承租方若要求在租赁期满后继续租赁该处商铺的,应当在租赁期满前日书面通知出租方,出租方应当在租赁期满前对是否同意续租作出书面答复。如出租方同意续租的,双方应当重新订立租赁合同。租赁期满前出租方未作出书面答复的,视为出租方同意续租,租期为不定期,租金同本合同。
2、租赁期满承租方如无违约行为的,则享有同等条件下对商 铺的优先租赁权。
第十一条合同中止
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方可以中止合同,收回房屋:
1、承租方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2、承租方利用承租房进行非法活动的,损害公共利益的
3、承租方拖欠租金累计达30天的,并赔偿违约金

第十二条合同终止

- 1、本合同期限届满,双方不再续签合同的
- 2、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 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 4、在委托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 5、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 内仍未履行
- 6、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7[_____.

第十三条免责条件

若租赁房屋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损毁或造成承租人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租赁期间,若承租方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不能使用租赁房屋,承租方需立即书面通知出租方。

第十四条争议处理方式

-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 种方式解决: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
2、各方通讯地址如 下: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第十六条解释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第十七条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八条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年,自年月日至日至

本合同正本一式 同等法律效力。	份,双方各执	_份,具有
出租方:	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系电话:	
年月	日年月	_日
签订地点:		
同城租房租赁合同篇	<u> </u>	
身份证号码:		
承租方(乙方):		
身份证号码:		
例》(以下简称:《条例) 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	(同法》、《南京市房屋租》)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甲 (使用,乙方承租使用甲方	平等、自 方将其合
一、出租或预租房屋情况	1	
1.1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下简称该房屋)。	号屋座落在	(以

1.2 该房屋的公用或合用部位的使用范围、条件的要求;现有

装修、附属设施、设备状况和甲方同意乙方自行装修和增设

附属设施的内容、标准及需约定的有关事宜,由甲、乙双方分别在本合同附件中加以列明。甲、乙双方同意该附件作为甲方向乙方交付该房屋和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向甲方返还该房屋的验收依据。

- 二、租赁用途
- 2.1 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作为住宅使用,并遵守国家和本市有关房屋使用和物业管理的规定。
- 2.2 乙方保证,在租赁期内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以及按规定须经有关部门审批核准前,不擅自改变上款约定的使用用途。
- 三、交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3. 1	甲乙双方约定,	出租员	房屋租赁	期自	_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3.2 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如期返还。乙方需继续承租该房屋的,则应于租赁期满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四、租金、支付方式和期限

- 4.1 甲、乙双方约定,该房屋每月租金总计为人民币_____ 元。
- 4.2 乙方应于每季度目前向甲方支付该季度租金。逾期支付的,每逾期一日,则乙方需按月租金的5%支付滞纳金。
- 4.3 乙方支付租金的方式如

下: _______

五、保证金和其他费用

- 5.1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交付该房屋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房屋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一个月的租金,即人民币甲方收取保证金后应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租赁关系终止时,甲方收取的房屋租赁保证金除用以抵充合同约定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外,剩余部分无息归还乙方。
- 5.2 租赁期间,使用该房屋所发生的水、电、煤气、通讯、有线电视、网费、设备、物业管理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房屋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 6.1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 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 坏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代 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 6.2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 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房屋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7日 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 方使用该房屋的影响。
- 6.3除本合同附件外,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对乙方的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有修缮的义务。租赁期满后,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和乙方留下的增设的附属设施和设备归甲方所有。

七、房屋返还时的状态

7.1 除甲方同意乙方续租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的租期届满后立即返还该房屋,未经甲方同意逾期返还房屋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原日租金的两倍的违约金向甲方支付该房屋占用期间的日使用费。

- 7.2 乙方返还该房屋应当符合正常使用后的状态。返还时, 应经甲方验收认可, 并相互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 八、转租、转让和交换
- 九、解除本合同的条件
- 9.1 甲、乙双方同意在租赁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一)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依法提前收回的;
- (二)该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征用的;
- (三)该房屋毁损、灭失或者被鉴定为危险房屋的;
- (四)甲方已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设定抵押,现被处分的。
- 9.2 甲、乙双方同意,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书面通知 另一方解除本合同。违反合同的一方,应向另一方按月租金 的两倍支付违约金;给对方造成损失的,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 付一方损失的,还应赔偿造成的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部分:
- (一)甲方未按时交付该房屋,经乙方催告后仍未交付的;
- (二)甲方交付的该房屋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致使不能实现租赁目的的;或甲方交付的房屋存在缺陷,危及乙方安全的。
- (三)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改变房屋用途,致使房屋 损坏的;
- (四)因乙方原因造成房屋主体结构损坏的;
- (五)乙方擅自转租该房屋、改变该房屋承租权或与他人交换各自承租的房屋的;

- (六)乙方擅自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租赁用途,或利用该房屋进行违法违章活动的;
- (七)乙方逾期不支付租金累计超过十五日的。

十、违约责任

- 10.1因甲方未在本合同中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抵押或产权转移已受限制,早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负责赔偿。
- 10.2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甲方擅自解除本合同, 提前收回该房屋的,甲方应按提前收回天数的租金的两倍向 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 方还应负责赔偿。
- 10.3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或者超出甲方书面同意的范围和要求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恢复房屋原状,并赔偿损失。
- 10.4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乙方中途擅自退租的,甲方可没收乙方的保证金,保证金不足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十一、其他条款

- 11.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1.2. 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对各自的权利、义务、 责任清楚明白,并愿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如一方违反合同,另一方有权按本合同规定索赔。
- 11.3.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应协商解

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南京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该房屋所在地区的人民法院起诉。

11.4.本合同(正本)连同附件共3页,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	·章) : _		乙方	(公章)	:		
法定代表字):	長人(签	字) : _		法定	代表丿	(签	
	年	月	日		_年	月	日

同城租房租赁合同篇三

出租人: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住所:

承租人: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将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出租房屋的坐落、面积

- 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位于 号。
- 2、出租房屋面积共
- 3、该房屋系。

第二条 证明文件

甲方提供出租房屋的房产证\土地使用证等法律证书,乙方应

提供身份证明文件。双方验证后可复印对方文件备存。所有文件的复印件仅供本次租赁使用。

第三条 租赁期限

- 1、房屋租赁期: 共年,自20年月日起至20年月日止。
- 2、装修期及试营业期: 。装修期满,乙方必须保证承租的房屋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用途进入正常、持续的使用。
-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

第四条 租赁房屋的用途

乙方承租本合同约定的房屋,用于乙方或乙方成立的公司、 开展合法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开 等的用途。

第五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

- 1、房屋租金(以人民币结算)按建筑面积计,年租金为.
- 2、鉴于乙方承租房屋后需较大资金投入装修,甲方给予乙方个月的免租期,即自20年月日起自20年月日止,甲方对乙方实行免租。自20年月日起,乙方按照前述租金标准交纳租金。
- 3、 房屋租金支付方式如下:

本合同采用先使用后交租金的办法,按次年第一个月交前年的租金,先用后租。此后各期的租金,由乙方在次年的第一个月10号前一次性支付给甲方,按年度支付。

第六条 订金及装修保证金

双方签署本合同后3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订金及装修保证金

人民币 万元整。装修期内,乙方无违约行为的,甲方在装修期满后的3日内退还给乙方,或冲抵乙方首期应付的房屋租金。

第七条 租赁房屋交付

乙方承租的房屋,甲方于20 年 月 日交付给乙方,双方办理房屋移交手续。

第八条 租赁期间相关费用

乙方在租赁经营期间实际发生的水、电费用,应由乙方自行承担并按时缴纳。

第九条 关于房屋装修的约定

- 1、备案: 乙方对承租房屋进行装修,必须将装修方案书面报送甲方备案。
- 2、行政审批:乙方的装修工作,应严格遵守规划/城建/消防及其他相关政府部门的管理规定,甲方负责申报。

第十条 房屋修缮与使用

- 1、在租赁期内,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质量验收合格。
- 2、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
- 3、乙方的装修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的主体结构及功能。
- 4、乙方在使用承租房屋及经营过程中,应遵守法律法规、政府部门的规定及本合同的约定,妥善处理邻里关系,共同维护周边的环境卫生,甲方有协助处理关系的义务。

第十一条 房屋的转让与转租

- 1、租赁期间,甲方有权出卖本合同所涉的出租房屋,房屋所有权转移后,甲方承诺本合同对新的房屋所有权人和乙方继续有效。
- 2、租赁期内如甲方出售出租房屋,须在 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 3、因租期时间长,在不影响甲方本合同约定的租金收益的前提下,乙方有权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第十二条 物业管理

- 1、乙方应于房屋租赁期满,将承租房屋完好的交还甲方,对该房屋的装修、不能移动的装修、装饰和改扩建工程亦应无偿移交给甲方。可以移动的物品及设备设施甲方如有需要,可由双方协商,由甲方购买。
- 2、乙方交还甲方房屋时应当保持房屋的完好状态。

第十四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 1、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 2、房屋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出租房屋。
- (2)拖欠房租计 个月或拖欠金额满 元(含)以上的。
- 3、租赁期满前,乙方要继续租赁的,应当在租赁期满个月前书面通知甲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 4、租赁期满合同自然终止。
- 5、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终止。

第十五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 1、甲方因不能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房屋而解除合同的,应支付乙方本合同租金总额%的违约金。甲方除应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对超出违约金以外的损失进行赔偿。如乙方要求甲方继续履行合同的,甲方每逾期交房一日,则每日应向乙方支付日租金的滞纳金,甲方还应承担因逾期交付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 2、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提前收回房屋的,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该承担赔偿责任。
- 1、租赁期间,乙方拖欠租金,乙方还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 %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 2、租赁期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还 应该按合同总租金%的额度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 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七条 免责条件

- 1、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2、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 3、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需经司法认定。

第十八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九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条本合同一式 份(原件),每份 页,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自然人每页签字、公司加盖骑缝公章),甲方持 份,乙方持 份。

同城租房租赁合同篇四

租赁期间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按年度须向对方交纳三个月租金作为违约金。下面是关于二房东出租房屋租赁合同范本,欢迎阅读!范文一出租方(下称甲方):承租方(下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就甲方将其拥有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租赁房屋描述

- 1、甲方将其拥有的座落于房屋出租给乙方用于居住(经营)。 该房屋建筑面积共 平方米,具体座落方位及四至见房屋所有权证上的附图。
- 2、甲方必须保证对所出租的房屋享有完全的所有权,并且保证该房屋及房屋所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没有用于抵押担保。
- 二、租赁房屋用途
- 1、乙方租赁房屋为商业及辅助用房。
- 2、乙方向甲方承诺: 在租赁期限内,未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

同意,并按规定报经有关部门核准,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的原有结构和用途。
三、租赁期限本合同租赁期为年,自年月 日起至年月日止。
四、租金及支付方式(单位:人民币)
1、第
2、在租赁期内,因租赁房屋所产生的水、电、卫生费由乙方自行承担,但物业管理费除外。
3、为保证合同的履行,乙方于本合同签订之日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元。租赁期满,若乙方无违约行为,本保证金由甲方不计利息全额退还乙方。
五、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应在乙方支付第年上半年租金之日将上述房屋钥匙交付乙方。

- 2、甲方必须保证出租给乙方的房屋能够从事商业经营。
- 3、在租赁期间,甲方不得对所出租的房屋及房屋所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设定抵押。
- 4、在承租期内,甲方将该租赁房屋产权转让给

第三方时,应提前 日书面通知乙方。

5、租赁期满, 乙方未续租的, 甲方有权收回房屋。所有可以 移动、拆除的设备设施归乙方所有, 乙方应在租赁期满 后 日内搬离。

六、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乙方按照本合同约 定使用房屋,不承担房屋自然损耗的赔偿责任。
- 2、乙方在不破坏房屋原主体结构的基础上,有权根据营业需要对上述房屋进行装修、装璜,甲方不得干涉。
- 3、乙方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税收、债务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 4、乙方不得利用上述房屋从事非法经营及任何违法犯罪活动。
- 5、按本协议

第四条约定支付租金。

七、续租租赁期满,甲方如有意续租,则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租权,但必须在租赁期满前的二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 1、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1)未按约定期限交付租金,超过60天以上的.。

第二条 房屋用途。该房屋用途为租赁住房。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任意改变房屋用途。

第三条	租赁期限。	租赁	長期限自_	年_	月_	日
至	年	月	日止。			

第四条 租金。该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千百拾元整。租赁期间,如遇到国家有关政策调整,则按新政策规定调整租金标准;除此之外,出租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任意调整租金。

第五条 付款方式。乙方按(季)支付租金给甲方。

第六条 交付房屋期限。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日内,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

第七条 甲方对房屋产权的承诺。甲方保证在交易时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除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有关按揭、抵押债务、税项及租金等,甲方均在交付房屋前办妥。交易后如有上述未清事项,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第八条 维修养护责任。租赁期间,甲方对房屋及其附着设施 每隔六个月检查、修缮一次,乙方应予积极协助,不得阻挠 施工。正常的房屋大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日常的房屋维修费 用由乙承担。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相连设备的 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责任赔偿损失。租赁期间,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第九条 关于房屋租赁期间的有关费用。在房屋租赁期间,以下费用由乙方支付:

- 1. 水、电费;
- 2. 煤气费;
- 3. 供暖费;
- 4. 物业管理费;

第十条 房屋押金甲、乙双方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由乙方支付甲方(相当于一个月房租的金额)作为押金。

第十一条 租赁期满。

- 1、租赁期满后,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甲方则优先同意继续租赁;
- 2、租赁期满后,如甲方未明确表示不续租的,则视为同意乙方继续承租;
- 3、租赁期限内,如乙方明确表示不租的,应提前一个月告知甲方,甲方应退还乙方已支付的租房款及押金。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租赁期间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按年度须向对方交纳三个月租金作为违约金。

第十三条 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房屋毁损和造成损失的,双

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第十五条 本合同之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

第十六条 其他约定

- (一)出租方为已提供物品如下:
- (1)床铺一个、
- (2)柜子一个、
- (3)空调一个、
- (4) 热水器一个、
- (5) 桌子一个、
- (6) 电脑桌一个。
- (二) 当前的水、电等表状况:
- (1) 水表现为: 度;
- (2) 电表现为: 度:
- (3) 煤气表现为: 度。

第十七条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同城租房租赁合同篇五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当事人签署: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

法定住址:

联系电话: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法定地址: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 1.1 甲方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坐落于;位于第层,共室厅厨卫,建筑面积平方米。房产证编号为:。
- 1.2 该房屋现有装修及设施、设备如下: 1.3 该房屋用途为。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任意改变房屋用途。

第二条 租赁及交付期限

该房屋租赁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甲方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日内,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

第三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

- 3.1 该房屋租金为每月人民币(大写: 万千百拾元整)。
- 3.2 租赁期间,如遇到市场变化,双方可另行协商调整租金标准;除此之外,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任意调整租金。
- 3.3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署生效之日向甲方支付该房屋一个月租金作为押金,该押金将于合同到期之日返还给乙方,或者甲方双方协商抵付本合同期内最后一个月的该房屋租金。
- 3.4 该房屋租金支付原则为"先付后住",租金按照每个月为一批次的支付方式结算,由乙方于每一批次中首月的日交付给甲方。
- 3.5 该房屋押金及首批该房屋 元租金,已于 年 月 日由乙方支付给甲方。
- 4.1 甲方保证在出租该房屋时不涉及产权纠纷,甲方对该房屋具有完整所有权。除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有关按揭、抵押债务、税项及租金等,甲方均在出租该房屋前办妥。
- 4.2 甲方不得有改变房屋内部结构、装修或设置等对房屋结构及其安全有影响的设施、设备的行为。由甲方上述擅自改变行为给乙方及相关方造成人身安全或财产损失的,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维修养护责任

5.1 该房屋租赁期间,甲方对房屋及其附着设施应定期、及

时检查、修缮,乙方应予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

- 5.2 该房屋租赁期内,如有房屋及设备设施自然损坏,乙方向甲方提出修缮请求后,甲方应及时提供维修服务,并在进行维修前 三 日内书面或口头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协助配合。但对乙方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修缮义务。
- 5.3 乙方应合理使用,并不得随意损坏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 如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相连设备损坏的,因 损坏所产生的维修费用,由乙方负责支付。
- 5.4 乙方如有改变房屋内部结构、装修或设置等对房屋结构 有影响的设施、设备,均需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施 工。
- 5.5 租赁期间,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第六条 房屋租赁期间有关费用

- 6.1 在房屋租赁期间,以下费用由乙方支付,并由乙方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 6.1.1水电费:
- 6.1.2煤气费;
- 6.1.3电话费:
- 6.1.4其他: 。
- 6.2 在租赁期内,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未列出项目但与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均由甲方支付。

第七条 合同解除

- 7.1 租赁期满,本合同即自行解除,届时乙方须将房屋退还甲方。
- 7.2 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须提前 一 个月书面向甲方提出,甲方在合同期满前 十 日向乙方正式书面答复。如甲方在合同期满前 十 日未向乙方出具答复意见,则该房屋租赁合同期限自动顺延。
- 7.3 租赁合同解除后,除另有约定外,该房屋原有设备及依附于该房屋的乙方添附之不可分离设备应属于甲方所有。但乙方对其添附之不可分离设备归属有异议的,可选择将该房屋恢复原状。但恢复原状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 8.1 甲乙双方可以合意提前终止合同,因此甲乙双方互不承担因解除合同而产生的违约责任。
- 8.2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提前终止合同并收回房屋,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 8.2.1擅自将承租的房屋转租的;
- 8.2.2擅自将承租的房屋转让、转借他人或擅自调换使用的;
- 8.2.3擅自拆改承租房屋结构或改变承租房屋用途的;
- 8.2.4拖欠租金累计达 一 个月的;
- 8.2.5利用承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 8.2.6故意损坏承租房屋的;
- 8.2.7其他: 。

- 8.3 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提前终止合同,均需提前 一 月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在终止合 同书签订前,本合同仍有效。
- 8.4 如因国家建设、不可抗力等合理因素或出现本条款上述8.2所规定的情形,甲方必须终止合同时,一般应提前十日书面通知乙方。并,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不予补偿。

第九条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

- 9.1 租赁期间甲乙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须向对方交纳年度租金的 10 %作为违约金。
- 9.2 乙方逾期未向甲方交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按月租金的 1 %向乙方加收滞纳金。
- 9.3 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 9.4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事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可选择其他纠纷解决渠道。

第十条 其它条款

- 10.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 10.2 本合同之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 10.3 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 10.4 本合同连同附件共 三 页,一式 两 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同城租房租赁合同篇六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当事人签署: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

法定住址:

联系电话: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法定地址: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 1.1 甲方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坐落于;位于第层,共室厅厨卫,建筑面积平方米。房产证编号为:。
- 1.2 该房屋现有装修及设施、设备如下: 1.3 该房屋用途为。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任意改变房屋用途。

第二条 租赁及交付期限

该房屋租赁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甲方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日内,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

第三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

- 3.1 该房屋租金为每月人民币(大写: 万千百拾元整)。
- 3.2 租赁期间,如遇到市场变化,双方可另行协商调整租金标准;除此之外,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任意调整租金。
- 3.3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署生效之日向甲方支付该房屋一个月租金作为押金,该押金将于合同到期之日返还给乙方,或者甲方双方协商抵付本合同期内最后一个月的该房屋租金。
- 3.4 该房屋租金支付原则为"先付后住",租金按照每个月为一批次的支付方式结算,由乙方于每一批次中首月的日交付给甲方。
- 3.5 该房屋押金及首批该房屋 元租金,已于 年 月 日由乙方支付给甲方。
- 4.1 甲方保证在出租该房屋时不涉及产权纠纷,甲方对该房屋具有完整所有权。除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有关按揭、抵押债务、税项及租金等,甲方均在出租该房屋前办妥。
- 4.2 甲方不得有改变房屋内部结构、装修或设置等对房屋结构及其安全有影响的设施、设备的行为。由甲方上述擅自改变行为给乙方及相关方造成人身安全或财产损失的,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维修养护责任

5.1 该房屋租赁期间,甲方对房屋及其附着设施应定期、及时检查、修缮,乙方应予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

- 5.2 该房屋租赁期内,如有房屋及设备设施自然损坏,乙方向甲方提出修缮请求后,甲方应及时提供维修服务,并在进行维修前 三 日内书面或口头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协助配合。但对乙方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修缮义务。
- 5.3 乙方应合理使用,并不得随意损坏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 如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相连设备损坏的,因 损坏所产生的维修费用,由乙方负责支付。
- 5.4 乙方如有改变房屋内部结构、装修或设置等对房屋结构 有影响的设施、设备,均需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施 工。
- 5.5 租赁期间,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第六条 房屋租赁期间有关费用

- 6.1 在房屋租赁期间,以下费用由乙方支付,并由乙方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 6.1.1水电费;
- 6.1.2煤气费;
- 6.1.3电话费;
- 6.1.4其他: 。
- 6.2 在租赁期内,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未列出项目但与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均由甲方支付。

第七条 合同解除

- 7.1 租赁期满,本合同即自行解除,届时乙方须将房屋退还甲方。
- 7.2 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须提前 一 个月书面向甲方提出,甲方在合同期满前 十 日向乙方正式书面答复。如甲方在合同期满前 十 日未向乙方出具答复意见,则该房屋租赁合同期限自动顺延。
- 7.3 租赁合同解除后,除另有约定外,该房屋原有设备及依附于该房屋的乙方添附之不可分离设备应属于甲方所有。但乙方对其添附之不可分离设备归属有异议的,可选择将该房屋恢复原状。但恢复原状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 8.1 甲乙双方可以合意提前终止合同,因此甲乙双方互不承担因解除合同而产生的违约责任。
- 8.2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提前终止合同并收回房屋,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 8.2.1擅自将承租的房屋转租的:
- 8.2.2擅自将承租的房屋转让、转借他人或擅自调换使用的;
- 8.2.3擅自拆改承租房屋结构或改变承租房屋用途的;
- 8.2.4拖欠租金累计达 一 个月的;
- 8.2.5利用承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 8.2.6故意损坏承租房屋的;
- 8.2.7其他: 。
- 8.3 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提前终止合同,均需提前 一月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在终止合

同书签订前,本合同仍有效。

8.4 如因国家建设、不可抗力等合理因素或出现本条款上述8.2所规定的情形,甲方必须终止合同时,一般应提前十日书面通知乙方。并,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不予补偿。

第九条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

- 9.1 租赁期间甲乙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须向对方交纳年度租金的 10 %作为违约金。
- 9.2 乙方逾期未向甲方交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按月租金的 1 %向乙方加收滞纳金。
- 9.3 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 9.4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事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可选择其他纠纷解决渠道。

第十条 其它条款

- 10.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 10.2 本合同之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 10.3 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 10.4 本合同连同附件共 三 页,一式 两 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1 / 4 (4 + / •		

法定代表	長人(签	字):_		法定	『代表』	√(签	
字):		_					
	年	目	H		年	月	H

同城租房租赁合同篇七

出租人: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住所:

承租人: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将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出租房屋的坐落、面积

- 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位于 号。
- 2、出租房屋面积共
- 3、该房屋系。

第二条 证明文件

甲方提供出租房屋的房产证\土地使用证等法律证书,乙方应 提供身份证明文件。双方验证后可复印对方文件备存。所有 文件的复印件仅供本次租赁使用。

第三条 租赁期限

- 1、房屋租赁期: 共年,自20年月日起至20年月日止。
- 2、装修期及试营业期: 。装修期满,乙方必须保证承租的

房屋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用途进入正常、持续的使用。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

第四条 租赁房屋的用途

乙方承租本合同约定的房屋,用于乙方或乙方成立的公司、开展合法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开 等的用途。

第五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

- 1、房屋租金(以人民币结算)按建筑面积计,年租金为.
- 2、鉴于乙方承租房屋后需较大资金投入装修,甲方给予乙方个月的免租期,即自20 年 月 日起自20 年 月 日止,甲方对乙方实行免租。自20 年 月 日起,乙方按照前述租金标准交纳租金。
- 3、 房屋租金支付方式如下:

本合同采用先使用后交租金的办法,按次年第一个月交前年的租金,先用后租。此后各期的租金,由乙方在次年的第一个月10号前一次性支付给甲方,按年度支付。

第六条 订金及装修保证金

双方签署本合同后3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订金及装修保证金 人民币 万元整。装修期内,乙方无违约行为的,甲方在装修 期满后的3日内退还给乙方,或冲抵乙方首期应付的房屋租金。

第七条 租赁房屋交付

乙方承租的房屋,甲方于20年月日交付给乙方,双方办理房屋移交手续。

第八条 租赁期间相关费用

乙方在租赁经营期间实际发生的水、电费用,应由乙方自行 承担并按时缴纳。

第九条 关于房屋装修的约定

- 1、备案: 乙方对承租房屋进行装修,必须将装修方案书面报送甲方备案。
- 2、行政审批:乙方的装修工作,应严格遵守规划/城建/消防及其他相关政府部门的管理规定,甲方负责申报。

第十条 房屋修缮与使用

- 1、在租赁期内,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质量验收合格。
- 2、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
- 3、乙方的装修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的主体结构及功能。
- 4、乙方在使用承租房屋及经营过程中,应遵守法律法规、政府部门的规定及本合同的约定,妥善处理邻里关系,共同维护周边的环境卫生,甲方有协助处理关系的义务。

第十一条 房屋的转让与转租

- 1、租赁期间,甲方有权出卖本合同所涉的出租房屋,房屋所有权转移后,甲方承诺本合同对新的房屋所有权人和乙方继续有效。
- 2、租赁期内如甲方出售出租房屋,须在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 3、因租期时间长,在不影响甲方本合同约定的租金收益的前

提下, 乙方有权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第十二条 物业管理

- 1、乙方应于房屋租赁期满,将承租房屋完好的交还甲方,对该房屋的装修、不能移动的装修、装饰和改扩建工程亦应无偿移交给甲方。可以移动的物品及设备设施甲方如有需要,可由双方协商,由甲方购买。
- 2、乙方交还甲方房屋时应当保持房屋的完好状态。

第十四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 1、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 2、房屋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出租房屋。
- (2)拖欠房租计 个月或拖欠金额满 元(含)以上的。
- 3、租赁期满前,乙方要继续租赁的,应当在租赁期满个月前书面通知甲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 4、租赁期满合同自然终止。
- 5、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终止。

第十五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因不能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房屋而解除合同的,应支付乙方本合同租金总额%的违约金。甲方除应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对超出违约金以外的损失进行赔偿。如乙方要求甲方继续履行合同的,甲方每逾期交房一日,则每日应向乙方支付日租金的滞纳金,甲方还应承担因逾期交付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 2、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提前收回房屋的,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该承担赔偿责任。
- 3、乙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间接损失和可期待利益。第十六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 1、租赁期间,乙方拖欠租金,乙方还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 %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 2、租赁期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还 应该按合同总租金%的额度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 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七条 免责条件

- 1、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2、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 3、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需经司法认定。

第十八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九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方持 份, 乙方持 份。
甲方(公章):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
同城租房租赁合同篇八
甲方(房主):身份证号码:
乙方(承租人): 身份证号码:·
一、甲方将市区
二、租期,从年月日起到年月日 为止。
三、租金为人民币元每月。
四、押金
1、交付租金同时,乙方应另押金人民币 元整(小写: 元人民币)。
2、租房日期完租金如数退还给乙方。

第二十条本合同一式 份(原件),每份 页,自甲、乙双方签

字并盖章后生效(自然人每页签字、公司加盖骑缝公章),甲

五、乙方租用后应注意以下事项(义务):

- 1、 乙方应遵纪守法,合法经营,并自行办理相关手续、承担相关责任。
- 2、 乙方应注意居住和经营安全,自行采取防火、防盗等安全措施。加强用电安全,不得乱拖、乱接电线;对于防盗、防火、用电安全进行经常检查。
- 3、 乙方对租用房没有处理权,也不能改变其用途,否则属于违约。电、水、电视、及其它设施由乙方使用,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按时、足额缴。
- 4、 乙方在租用期内,不得改变房屋结构及其设施。

六、甲方责任及义务:

- 1、在合同未到期前甲方不得提前租借给别人,如有违约应给 干乙方相应的赔偿。
- 2、在乙方交完租金的情况下,甲方不得随意停水、停电,避免造成乙方生活上的不便。
- 3、甲方应该保证出租的房屋安全、设备完好。在使用中出现问题时应根据不同情况区别对待。

七、有关退租条例

- 1、 协议期内, 乙方履行本协议所有条款后, 甲方不得提前收回房屋。
- 2、 乙方租期未到期而要求退租时,必须与甲方协商一致, 另要支付违约金给甲方。
- 八、本协议经甲乙各方协商一致、同意、签名盖章后生效,

签订之日为本协议的生效日期。

九、本租房协议为甲乙双方的正式协议,以原件为准(甲方未盖红印章的不属正式协议,复印件不能作为正式协议使用)。

十、补充协议	L
--------	---

+-,	本协议壹式	_份,	每份壹张贰页,	甲乙各方各执壹
份。				

甲方于_		_年申明:	本房屋出租	且期限到_	年	_月
到	_年_	月_	目止,	届时甲	方将收回自用	0

【注意事项】

第一点:出租房屋收费,租房者提早最好预算。

2006年12月31日,北京市地税局下发了《关于个人出租房屋 征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将严格征收个人出租房屋租金 收入5%的综合税。对于政策的.实施,部分房屋业主有可能为 了保证其收支平衡,将这部分税费转嫁给租房者,导致租房 者实际成本有所上升。所以,在房屋租赁高峰时期,租房者 在承租房屋时应考虑这部分费用的支出,提早最好预算。

第二点:租房者选择委托正规的中介租房。

挑选服务专业、操作规范、规模较大的中介经纪机构,不但可以迅速解决租房问题,而且承租人利益还能得到有效的保障。大型中介公司的房源信息量大且较可靠,而那些不法小中介公司大多利用重复虚假的房源信息对求租人坑蒙拐骗。

第三点: 遭遇"二房东"要对其验明证身。

时下租房,租房者很难遇到与原房屋业主签署合同。因此,当租房者承租房屋遇到"二房东"时,应当对其验明证身,查看"二房东"在其租赁期间是否有权利将此房屋转租并让其出示租赁合同以及提供该房屋的相关产权证明,以免引起法律纠纷。

第四点: 签署合同时条款要看仔细。

租房者在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时一定要看清楚合同上面所规定的条款,明确租赁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如租赁用途、租赁期限、修缮责任、变更与解除合同、签订转租、违约责任等条款,租赁双方要协商一致,以免在日后租房过程中产生争执。房客遇意外,没尽安全告知义务的房东也要承担责任。

第五点: 做好物业交验很重要。

租赁双方达成协议,除了签署正规的《房屋租赁合同》之外,对于房屋内的设备、租赁期间的水、电、煤、气、有线电视、电话、物业维修基金等相关费用的结算与承担也要详细写清楚并且作为其合同附件收好,以免给自己带来不必要的麻烦。

个人租房协议注意事项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规定:

第二百一十二条租赁合同是出租人将租赁物交付承租人使用、收益,承租人支付租金的合同。

第二百一十三条租赁合同的内容包括租赁物的名称、数量、用途、租赁期限、租金及其支付期限和方式、租赁物维修等条款。

同城租房租赁合同篇九

承租方:	 (乙方)	身份证:	
/TX/111.//	 (\Box)	为 仍 皿:	

现经甲乙双方充分了解、协商,一致达成如下租房合同:

- 一、房屋的坐落、面积、装修及设施、设备:
- 二、租赁期限:,即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
- 三、租金及交纳时间:每月元,乙方应每月付一次,先付后住。第一次乙方应于甲方将房屋交付同时,将房租付给甲方; 第二次及以后付租金,乙方应提前一个月付清。
- 四、租房押金: 乙方应于签约同时付给甲方押金元, 到期结算, 多余归还。
- 五、租赁期间的其他约定事项:
- 1、甲乙双方应提供真实有效的房产证、身份证等证件。
- 2、甲方提供完好的房屋、设施、设备,乙方应注意爱护,不得破坏房屋装修、结构及设施、设备,否则应按价赔偿。如使用中有非人为损坏,应由甲方修理。
- 3、水、电、煤气、电话、网络、有线电视等的使用费及物业、电梯、卫生费等所有费用都由乙方支付。入住日抄见:水度,电度,煤气度。所有费用乙方应按时付清。
- 4、房屋只限乙方使用,乙方不得私自转租、改变使用性质或供非法用途。租下本房后,乙方应立即办好租赁登记、暂住人口登记等手续。若发生非法事件,乙方自负后果。在租赁期限内,甲方确需提前收回房屋时,应当事先商得乙方同意,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
- 5、合同一经签订,双方都不得提前解除。租赁期内,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的,本合同自然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 6、甲乙双方约定,乙方如需开具房租发票,因此产生的税费由乙方支付。
- 7、此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并作出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双方如果出现纠纷,先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由人民法院裁定。
- 8、本合同经签字(盖章)生效。
- 9、其他约定事项:

六、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中任一方有违约情况发生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____元,损失超过违约金时,须另行追加赔偿。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两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______乙方(签章): _____